

# 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长沙市财政局 文件

长发改服务〔2023〕11号

---

## 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长沙市财政局 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省现代服务业 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发改局、财政局，各国家级园区服务业牵头单位、财政局，其他有关单位：

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湘发改就服〔2023〕103号，以下简称《省申报通知》）精神，结合本市实际，现就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符合《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省

申报通知》中明确的支持重点，分别按补助类、奖励类进行申报，申报条件分别为：

**（一）补助类项目。**项目已纳入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省级项目储备库；符合项目信息比对要求，同一项目不得多头申报、重复安排；项目单位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项目及其资料客观真实有效。

**（二）奖励类企业。**2022年度首次获评或通过复核的国家5A级省内物流企业，获评国家零担运输、无车承运、冷链运输和多式联运前100强的省内企业，经相关国家部门或权威组织发文确认；2021年、2022年新获批的生物医药类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

## **二、申报材料**

**（一）项目单位，**按要求编制《2023年度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报告》及相对应的汇总表（见《省申报通知》中附件1、2-1、2-2）。

**（二）组织申报单位，**需报送联合请示文件、申报项目汇总表（见《省申报通知》中附件2-1、2-2）、申报承诺函（见《省申报通知》中附件3）、2023年度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拟申报项目现场核实情况表（见附件2）等。请示文件中应明确“经认真审核，所报投资计划符合我区（县、市、园区）财政承受能力和政府投资能力，不会造成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 **三、申报程序**

### **（一）补助类项目**

1.储备库项目按属地原则进行申报（包括中央在湘单位、省属单位项目）。

2.各区县（市）发改局、各国家级园区服务业牵头单位会同同级财政局对申报项目进行资料审核、实地查看，认真核定投资进度，核实项目用地、规划、施工许可“三证”真实性，项目所在地发改部门需出具项目建设资金落实承诺书。经审核合格后，联合行文向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申报。

## （二）奖励类企业

物流龙头企业、生物医药类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由所在地发改、财政部门审核汇总后，联合行文向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申报。

## 四、申报时间

2023年2月27日前，组织申报单位将请示正式文件一式两份分别报送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文件电子版及项目申请材料等附件（一式四份）报送市发展改革委，逾期申报或申报材料不全者，一律不予受理。

## 五、申报管理

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切实做好项目申报工作，指导申报单位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并对上报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各地各有关单位申报项目质量及扶持项目实施情况，与今后的项目资金扶持挂钩。任何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虚报、骗取财政专项资金，对违反规定的，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

申报资料相关附件请在公共邮箱自行下载：

公共邮箱：cssfgwfwyc@163.com，密码：88665545

市发展改革委服务业处联系人：汤素花，电话：  
0731-88665545，邮箱：fgwscc@163.com，地址：长沙市政府  
第一办公楼 856 房（市发展改革委服务业处）；

市发展改革委经贸外资处联系人：王雁，电话：  
0731-88665326，邮箱：jmwz543@163.com，地址：长沙市政府  
第一办公楼 543 房（市发展改革委经贸外资处）；

市财政局联系人：周俊，电话：0731-88665792，邮箱：  
8284731@qq.com，地址：长沙市政府第二办公楼 508 房（市财  
政局外经处）

附件：1.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开  
展 2023 年度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  
的通知

2.2023 年度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拟申报项目现  
场核实情况表



2023 年 2 月 23 日

---

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23日印发

#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湖南省财政厅

湘发改就服〔2023〕103号

---

##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财政厅 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省现代服务业发展 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发展改革委、财政局，湘江新区经发局、财政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根据《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外〔2019〕29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现组织开展2023年度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并就有关

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支持重点

聚焦我省现代服务业发展重点，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2023年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重点支持:

### (一) 现代服务业发展

1、两业融合发展试点园区、企业项目。国家、省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以下简称两业融合）试点园区、试点企业符合融合试点方向的项目。

2、生产性服务业及服务业重点建设项目。服务“三个高地”建设的研发设计、检测检验、信息技术服务、科技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项目，纳入省重点建设项目、服务业“双百”工程等服务业重点项目。

3、服务业创新项目。平台经济、创意经济、分享经济、体验经济等模式创新、业态创新、管理创新、产品创新和利用新技术推进服务业转型升级的项目。

4、国家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验收合格项目，生物医药类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

### (二) 冷链物流业发展

1、农产品冷链物流特色基地项目。主要服务特色农产品的品类比较集中，分为果蔬类、肉禽水产类、中药材茶三类，一般具备冷链需求量大、存量实施较完善、实施主体有实力、实施保障有力等条件。

2、产地型冷链物流集配中心项目。突出集运配等功能，主要服务于生鲜农产品，一般具备产业基础好、存量设施较完善、冷链功能齐全、实施主体有实力、交通区位便利等条件。

3、物流龙头企业。2022 年度首次获评或通过复核的国家 5A 级省内物流企业，获评国家零担运输、无车承运、冷链运输和多式联运前 100 强的省内企业。

## 二、支持方式及标准

采取直接补助、以奖代补等方式给予支持。

1、直接补助。补助金额不超过项目总投资额的 15%。

2、以奖代补。符合条件的物流龙头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 50 万元；国家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验收合格项目给予一次性奖励 25 万元；2021 年、2022 年新获批的生物医药类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300 万元、100 万元。

##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条件。符合《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支持重点的，分别按补助类、奖励类进行申报，申报条件分别为：

1、补助类项目。项目已纳入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省级项目储备库；符合项目信息比对要求，同一项目不得多头申报、重复安排；项目单位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项目及其资料客观真实有效。

2、奖励类企业、项目。奖励类企业：2022年度首次获评或通过复核的国家5A级省内物流企业，获评国家零担运输、无车承运、冷链运输和多式联运前100强的省内企业，经相关国家部门或权威组织发文确认；2021年、2022年新获批的生物医药类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奖励类项目：2022年度通过国家服务业标准试点项目考核评估，且项目单位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案件当事人名单。

**（二）申报材料。**主要包括以下材料：

1、项目单位按要求编制2023年度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报告（见附件1）。

2、组织申报单位需报送请示文件、申报项目汇总表（见附件2-1、2-2）、申报承诺函（见附件3）等。请示文件中应明确“经认真审核，所报投资计划符合我省（市州、区）财政承受能力和政府投资能力，不会造成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三）申报程序。**

1、补助类项目：

（1）储备库项目按属地原则进行申报，中央在湘单位、省属单位项目由所在市州发改、财政部门汇总申报。

（2）市州发改、财政部门需对申报项目进行资料审核、实地查看，认真核定投资进度，核实项目用地、规划、施工许可“三证”真实性，项目所在地发改部门需出具项目建设资金落实承诺



书，经审核合格后报请市（州）人民政府常务会议或市（州）长专题会议审定，并联合行文向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申报，提供会议纪要。

## 2、奖励类企业、项目：

（1）物流龙头企业、生物医药类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由所在市州发改、财政部门审核汇总后，联合行文向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申报。

（2）国家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奖励项目由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汇总后，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

2023年3月10日前，组织申报单位将请示正式文件一式两份分别报送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文件电子版及申请材料等附件报送省发展改革委，逾期申报或申报材料不全者，一律不予受理。

## 四、申报管理

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切实做好项目筛选和组织申报工作，指导项目单位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并对各自上报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各地各有关单位申报项目质量及扶持项目实施情况，与今后的项目资金扶持挂钩。任何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虚报、骗取财政专项资金，对违反规定的，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

省发展改革委：

现代服务业，联系人：唐颖硕，电话：0731-89991527，邮

箱：scb8@163.com，地址：长沙市湘府西路8号省发展改革委就服处；邮编：410004

冷链物流业，联系人：韦敬华，电话：0731-89990807，地址：长沙市湘府西路8号省发展改革委经贸处；邮编：410004

省财政厅：

联系人：王为，电话：0731-85165179，地址：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1号省财政厅外经处；邮编：410015

- 附件：1、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报告
- 2-1、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类申报项目汇总表
- 2-2、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奖励类申报企业项目汇总表
- 3、2023年度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承诺函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17日印发

附件 1

## 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报告

项目类型： 补助类/奖励类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代码： \_\_\_\_\_

项目单位： \_\_\_\_\_ (盖章)

申报方向：  
两业融合试点园区、企业项目 生产性服务业项目  
服务业重点建设项目 旅发大会重点项目 服务业创新项目  
农产品冷链物流特色基地项目 产地型冷链物流集配中心项目  
物流龙头企业奖励 国家标准化试点项目奖励  
生物医药类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奖励  
申报方向可多选

项目负责人： \_\_\_\_\_ 手机：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组织申报单位： \_\_\_\_\_

实施时间： \_\_\_\_\_ 年 月 — \_\_\_\_\_ 年 月

申报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8位) 或组织机构代码(9位)			
法人性质	(国有控股/集体/股份制/外资/港澳台资/其他)				
法人代表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项目负责人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上年末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资产 负债率%	
近三年经营情况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销售收入 (万元)					
利润 (万元)					
上缴税金 (万元)					
年末职工人数 (人)					
研发投入 (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业务	数量		销售额(万元)	
2021年					
2022年					

## 二、项目基本情况表（补助类）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详细地址	XX市XX县（区）XX路（街道）XX号			
总投资（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流动资金 （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自有资金 （万元）		已完成投资 （万元）
项目性质（建设型/ 平台型）				是否为政府 性投资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	包括项目建设内容、建设面积、设备购置等情况。平台型项目突出平台建设内容、平台面积、设备购置、服务对象、服务范围，所提供的专业化服务或公共服务等情况。			
项目建设起始时间			项目完成进度 （%）	
项目进展情况	包括项目已完成建设内容、建设面积，已购置设备等情况。平台型项目突出平台已完成建设内容、建设面积，购置设备、软件平台开发等情况。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 可证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证号			建筑工程施工许 可证编号	
绩效指标	<p>编制内容：经济效益指标包括营收增长、投入增速、税收增长等；社会效益指标包括就业带动、科技进步等；生态效益指标包括环境保护、资源节约等；可持续影响指标等。</p> <p>编制要求：绩效目标设置要科学、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符合企业发展水平，量化数据采集要易获取，在项目绩效评价时能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p>			
备注				

### 三、项目资金申请报告（补助类）

按照资金申请报告要求进行编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名称、项目单位、投资总额、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背景、目的、意义和主要目标等。平台型项目主要服务对象、范围，所提供的专业化服务或公共服务等。

2、项目单位基本情况。项目单位简介，包括所有制性质、主营业务、近三年来的销售收入和利税、固定资产、资产负债率、银行信用等级、社会信用情况；企业所获国家、省级奖项等。

3、项目建设方案。项目工程方案、技术方案、设备方案，采用的工艺技术路线与技术特点，设备选型等。

4、建设条件落实情况。已开展的前期工作，包括土地、规划、环保、节能、施工许可证等情况；技术、设备、人才、资金等条件。

5、建设进度。项目建设起止时间，已完成投资、工程进度等；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6、投资估算及筹措。项目总投资规模，投资使用方案、资金筹措方案。

7、项目社会效益分析。对服务业发展、产业发展的作用，以及预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8、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企业或项目2020年以来获得国家、省有关资金项目等其它需说明的事项。

## 四、相关附件

1、项目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非盈利性组织提供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2、投资项目立项审批、核准或备案文件复印件；

3、建设型项目需提供用地、规划、施工许可等项目前期开工等证明文件；

4、平台型项目需提供房屋产权或租赁合同等相关场地证明文件；

5、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价的项目，应提供环评、能评相关复印件；

6、项目现场 5 分钟以上视频资料，注明拍摄时间，要求能准确反映项目地块完成征地拆迁和土地平整、项目建设全貌及施工形象进度等。

7、企业上年度经社会中介机构审计认可的会计报表和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非盈利性组织和新办企业投资项目除外）；

8、项目所在地发改部门出具的项目建设资金落实承诺书；

9、首次获评或通过复核国家 5A 级物流企业，需提供 2022 年度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冷链委）或中国仓储协会确认公布的正式文件复印件；获评国家零担运输、无车承运、冷链运输（物流）和多式联运前 100 强企业，需提供 2022 年国家相关部门或权威组织确认公布的正式文件复印件；2021 年、2022 年

新获批的生物医药类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国家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验收项目，需提供开展国家标准化试点文件复印件，以及 2022 年度通过考核评估的报告意见等。

10、其它相关材料。

注：

1、补助类项目提供资料包括：封面、项目单位基本情况、项目建设基本情况、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相关附件、项目申报承诺书；

2、奖励类企业项目提供资料包括：封面、项目单位基本情况、相关附件（1、9、10）。





附件 2-1

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项目申报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序号	申报方向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性质	项目所在县市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时间	投资总额	投资进度 (%)	建设型项目			平台型项目 房屋产权证 明或合同租 赁期	项目法人 单位 责任人 及电话	日常监管 直接责任 单位、监 管责任人 及电话
											建设用地 规划许可 证号	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 证号	建筑工程 施工许可 证号			
两业融合试点 园区项目/试 点企业项目	1		与项目核 准、备案名 称一致	与营业执照、 项目核准、备 案名称一致		XX市 XX县 (市) 区	项目建设面 积、建设内 容、设备数 量等	XX年 XX月至 XX年 XX月								
生产性服务业 项目																
服务业重点建 设项目																
旅发大会重点 项目																
服务业创新项 目																
农产品冷链物 流特色基地项 目																
产地型冷链物 流集散中心项 目																

注：1、项目名称应与核准、备案名称一致；2、建设单位名称应与营业执照、项目核准、备案名称一致；3、建设性质：新建、扩建、改建；4、项目所在地为XX市XX县(市)区；5、建设内容及规模为项目建设面积、建设内容、设备数量等；6、项目建设进度为填报时累计完成投资占总投资比重。

附件 2-2

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奖励类申报企业项目汇总表

申报类型	申报单位	申报单位所在地	证明文件发文单位及文号	发文时间
	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XX市XX县(市)区		XX年XX月

注：1、申报类型：首次获评 5A 物流企业、复核合格 5A 物流企业、获评国家零担运输、无车承运、冷链运输（物流）和多式联运前 100 强企业、国家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验收项目，2021 年、2022 年新获批的生物医药类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2、申报单位名称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3、申报项目所在地为 XX 市 XX 县（市）区；4、发文时间：XX 年 XX 月。

附件 3

## 2023 年度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 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承诺函

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

我单位对申报2023年度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_\_\_\_\_”、“\_\_\_\_\_”等××个项目的资料进行了认真核实，严格按照要求进行评审、比对，并对申报项目进行实地考察，所提交的申报材料内容和附件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近3年没有获得省级财政性资金支持，并不会增加政府债务。项目资金获批后将严格按照规定安排使用。如有不实之处，我单位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市（州）发改委、财政局

（盖章）

年 月



附件 2:

## 2023 年度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拟申报项目现场核实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是否履行必要审核 (备案) 等手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项目代码: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纳入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 省级项目储备库	
项目基本情况核实	审核提交的申报材料是否与项目实际一致。	
	核定项目实际投资进度, 与申报材料是否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平台型项目	核实自有场地或租赁场地原件 (5 年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类项目	核实项目用地、规划、施工许可“三证”真实性
	项目单位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项目信息比对	同一项目是否存在多头申报、重复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已获得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未获得支持 (专项名称及金额: ) <input type="checkbox"/> 未获得支持
项目单位承诺	项目建设单位 (盖章) 法人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实地核查意见	组织申报单位 (盖章) 核实人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 推荐单位现场核实人根据项目现场核实的具体内容据实填写。项目单位承诺: 所提供资料真实、合法、有效。

